

2010年单证员考试辅导：普惠制原产地证明书单证员考试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07/2021_2022_2010_E5_B9_B4_E5_8D_95_c32_607563.htm 把单证员站点加入收藏夹 欢迎

进入：2009年单证员课程免费试听 点击进入免费体验：百考试题单证员在线考试中心 更多信息请访问：百考试题单证员、百考试题论坛单证员 普惠制原产地证明书(GENERALIZED

SYSTEM OF PREFERENCE)，简称普惠制(GSP)，是指发达国家给予发展中国家或地区在经济、贸易方面的一种非互利的特别优惠待遇。即发展中国家向发达国家出口制成品或半制成品时，发达国家对发展中国家予以免征或减征关税。由来：

普惠制于1970年由联合国贸易开发会议第四届特别委员会推行实施。意义：这一制度的实施，对于发展中国家而言，

可以扩大出口，多创外汇，加速经济基础发展、促进产业工业化。实施普惠制必须遵循三个原则，即：1．非歧视性原则(NON-DISCRIMINATION) 即把原先称作落后国家、不发达国家或新兴国家统称为“发展中国家”(DEVELOPING

COUNTRIES)，亦称“受惠国”(BENEFICIARY COUNTRIES)。而把过去称作的先进国家或工业化国家一律成为“发达国家”(ADVANCED COUNTRIES)或“给惠国”(PREFERENTIAL GIVING COUNTRIES)。2．惠遍原则(GENERALIZED) 即对发达国家由发展中国家所进口的初级

产品、半成品及商品实行普遍优惠制，给予普遍的、无例外的、不厚此薄彼的、一视同仁的优惠待遇。3．非互惠原则(NON-RECIPROCALITY) 即是发达国家给予发展中国家或地区的普遍优惠，而不要求发展中国家给予发达国家提供反响

优惠。此外，实施普惠制还应该符合以下三项要求：1．产地原则(RULES OF ORIGIN) 2．直接运输(DIRECT CONSINMENT) 3．普惠制原产地证明书(格式A)(GENERALIZED SYSTEM OF PREFERENCES CERTIFICATE OF ORIGIN "FORM A"，简称GSP FORM A)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